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埋地罐在合法用地内迁移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5 月 19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罗欣然、夏敏妮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4 月 12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罗欣然	项目组成员	夏敏妮、田成林、林文海、肖云玲、熊昆
报告编制人	罗欣然、夏敏妮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成立于2011年05月30日，取得广州市花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780079970），负责人为陈国强，经营场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镇东郊五叶参厂东侧，公司类型为分公司。该加油站于2023年年底准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换证工作时，发现油站埋地油罐区的油罐到站外西面幼儿园（重要公共建筑）的安全间距不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第4.0.4条的要求。经过多方协商和讨论后，该加油站决定将埋地油罐从现有的位置迁移至加油站合法用地内的其他位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受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的委托，对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埋地罐在合法用地内迁移项目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工作，于2025年4-5月对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埋地罐在合法用地内迁移项目进行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2）项目评价结论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埋地罐在合法用地内迁移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符合安全要求，经营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55号令，第79号修订）、《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符合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要求。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广州驰粤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